

#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(蒋 蔚)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2025 年 5 月，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，本人因任期届满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本人在 2025 年任期内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审议各项议案，客观、公正、审慎地发表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基本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人基本情况

本人蒋蔚，1964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金融工程师。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分行会计，江苏省财政证券公司、信泰证券财务、行政总监，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营业部副总经理、苏州营业部总经理，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机构部总部总经理，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管理总部副总经理、信用总部总经理，上海证券高级顾问，海南曼昂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19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，任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安徽蓝盾光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象湾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。
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### 二、年度履职概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，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

理建议，为董事会的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。

（一）出席股东大会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，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2 次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5 次，本人亲自出席董事会 5 次。本人均按时出席董事会，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。在董事会上本人认真阅读议案，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，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。本人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，无提出异议、反对和弃权的情形。

（三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，本人积极致力于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，强化其专业职能，使专业委员会能很好地和内外部机构有效沟通，强化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。任期内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，认真主持或参加了各委员会举行的会议，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，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（四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，本人亲自出席会议，认真审议相关议案，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（五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未行使以下特别职权：

- 1、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，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者核查；
- 2、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；
- 3、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；
- 4、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。

（六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、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，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、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，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、公正。

#### （七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及对经营管理的现场调查情况
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积极关注投资者在网络平台上的提问，了解投资者的想法和关注事项，并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，审慎行使独立董事职责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任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等的机会及其他工作时间，通过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、会谈、微信、视频、电话、邮件等多种方式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、规范运作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、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。

#### （八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公司董事会、高级管理人员等，在本人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，详细讲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，提交了详细的会议文件，使本人能够依据相关材料和信息，作出独立、公正的判断。

### 三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#### 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铜箔”）的财务资助即将到期，为继续支持浙江铜箔的建设和发展，满足其项目建设所需的资金需求，缓解其资金压力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对上述财务资助延期 24 个月，其他条件保持不变。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，提高融资效率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先生、林萍女士拟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。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应披露的关联交易已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、公允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，并履行必要的审议和披露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除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外，2025 年任期内未发生其他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。

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本人对有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并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形。

（三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发生被收购情况。

（四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按时编制并披露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对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，向广大投资者公开、透明地披露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相关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，财务数据准确详实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（五）聘用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针对上述事项，本人对有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并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（六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
（七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

计变更。

（八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提名陈晓先生、严学文先生、韦少华先生、陈林驰先生、樊改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同意提名杨莹先生、王宗正先生、朱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以上议案。

（九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条件成就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议的情况，亦未发生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条件成就等情形。

#### **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**

本人已于 2025 年 5 月因任期届满离任。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谨慎履行独立董事义务，深入了解和掌握公司业务与发展的实际情况，积极承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职责，在公司各项重大决策过程中，据实发表独立意见，不断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水平，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在此，本人向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，在本人任职期内给予的配合与支持表示衷心感谢！也衷心祝愿公司发展越来越好！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蒋蔚 2025 年度  
述职报告签名页）

独立董事：\_\_\_\_\_

蒋 蔚

年 月 日